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1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766,605,736.7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分析影响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的各类要素，对固定收益产品的平均久期、期限结构、类属品种进行有效配置。具体来看，本基金将对资金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判断是否存在利差套利空间，以确定是否进行杠杆操作。在充分考虑组

	合流动性管理需要的前提下，配置协议存款。对国内、国外经济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基础上，运用数量方法对利率期限结构变化趋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进行分析和预测，深入分析利率品种的收益和风险，并据此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托管人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A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B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50	110051	0051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77,155,675.39 份	10,279,882,134.14 份	9,567,927.20 份

注：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8 月 30 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0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A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B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477,455.83	113,126,221.39	95,817.14
2.本期利润	5,477,455.83	113,126,221.39	95,817.14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7,155,675.39	10,279,882,134. 14	9,567,927.20
------------	----------------	-----------------------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运作期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383%	0.0006%	0.3450%	0.0000%	0.6933%	0.0006%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22%	0.0006%	0.3450%	0.0000%	0.7672%	0.0006%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C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1.1020%	0.0006%	0.3450%	0.0000%	0.7570%	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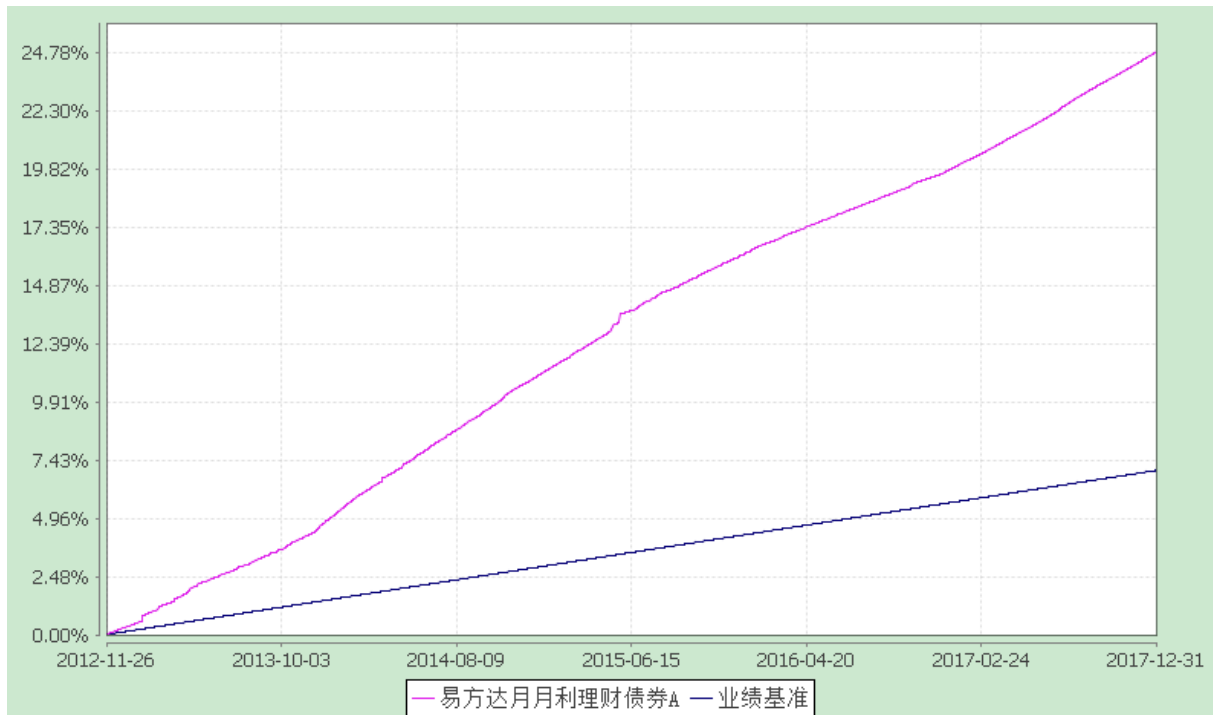
月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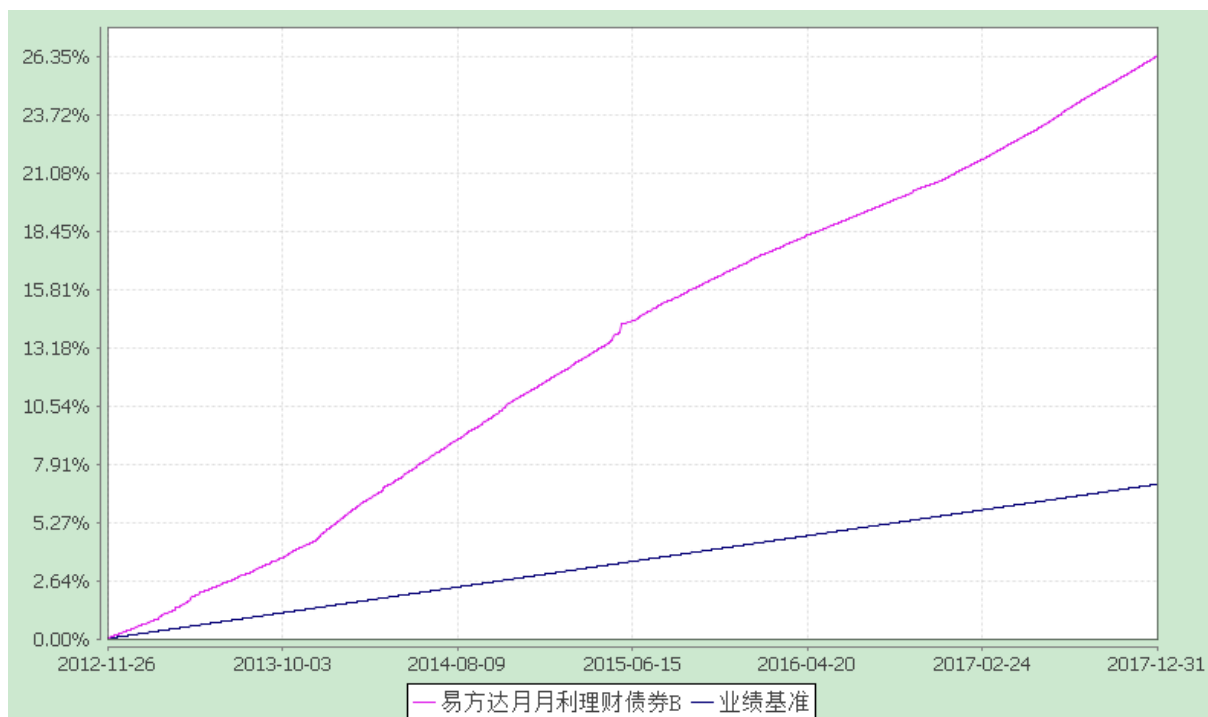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A

(2012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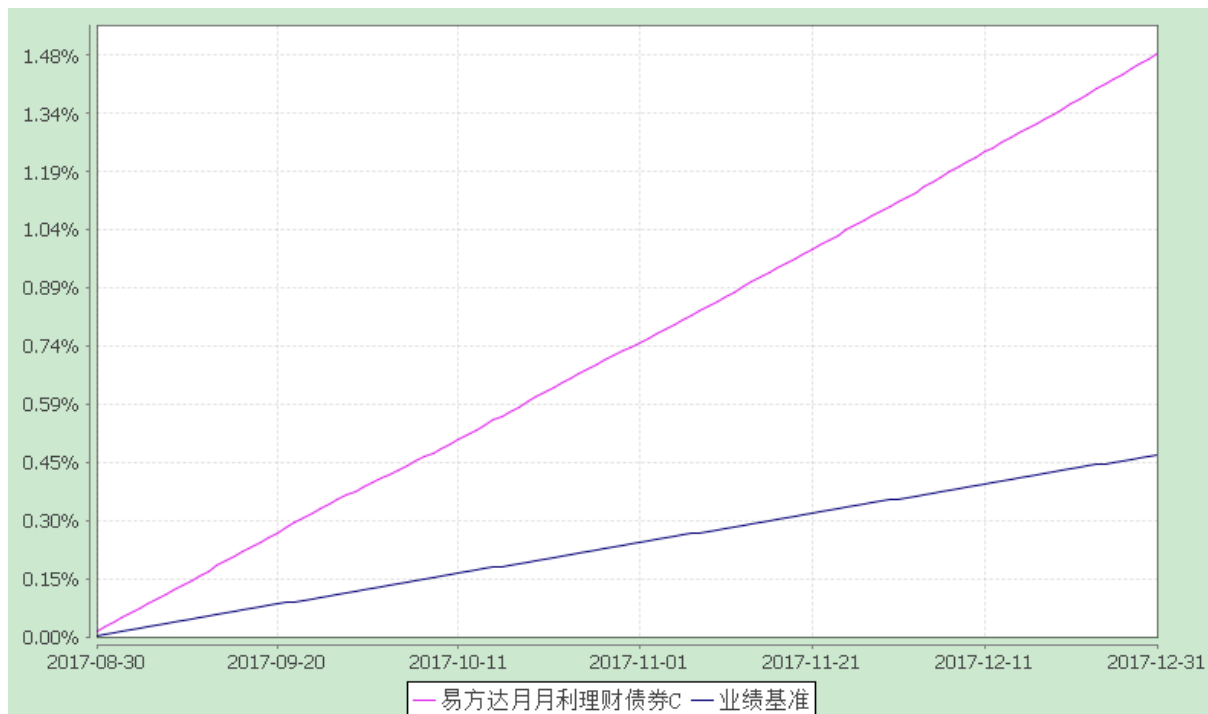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B

(2012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C

(2017 年 8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1.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7 年 8 月 30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24.7838%，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26.35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6.9825%。C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48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65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石大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新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2-11-26	-	8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管理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
梁莹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	2014-09-24	-	7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销售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交易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员、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	--	--	--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石大桢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梁莹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

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3 次，其中 12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再次出现较大幅度调整。从经济基本面来回顾，一是基建投资数据并未出现明显下滑，地方政府基建投资的冲动并未受到明显抑制；二是房地产行业整体库存偏低，房地产企业拿地热情仍然较高，地产投资数据短期内仍然存在较强的支撑；三是持续偏强的融资数据也表明了经济短期的韧性较强。因此市场机构对于中长期经济增长前景的信心有所恢复。通胀方面，由于冬季限产原因，工业品价格持续攀升，叠加上食品价格有所回升，引发了市场对于未来通胀上升的担忧。出口增速持续处于高位，全球经济的复苏也为中国经济提供助力。货币政策在四季度延续中性基调，但金融监管持续深化，市场流动性一直处于偏紧状态，其中银行发行存单利率持续上行，一度突破上半年的高点，这反映了在流动性偏紧状态下银行负债端的压力不断显现，无风险利率上行是触发这一轮债券市场调整的重要因素。信用利差在四季度也有所扩大，但是整体信用利差仍然处于中性偏低位置。临近年末，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难度较大，货币市场利率创出年内新高，这为短期理财基金的投资提供了较好的机会。

操作方面，报告期内基金以同业存单、同业存款、短期逆回购为主要配置资产，组合根据自身的客户结构特性进行了资产配置，在四季度保持了适当的剩余期限和杠杆率。总体来看，组合在四季度保持了较高的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 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0383%；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122%；C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0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50%。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5,263,952,307.87	46.62
	其中：债券	5,263,952,307.87	46.62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64,497,006.74	15.6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11,566,506.67	37.30
4	其他资产	51,810,023.83	0.46
5	合计	11,291,825,845.11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1.5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503,909,118.17	4.6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

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50 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5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7.71	4.68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5.5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3.7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	-	-

	的浮动利率债		
4	90天（含）—120天	1.4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45.8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4.40	4.68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属于理财债券型基金，不适用本项目。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39,736,003.43	5.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39,736,003.43	5.0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4,724,216,304.44	43.88
8	其他	-	-
9	合计	5,263,952,307.87	48.89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08404	17 中信银行 CD404	6,000,000	595,300,634.53	5.53
2	111709453	17 浦发银行 CD453	6,000,000	588,962,655.94	5.47
3	111717290	17 光大银行 CD290	5,000,000	490,800,854.67	4.56
4	111710622	17 兴业银行 CD622	5,000,000	490,060,676.18	4.55
5	111711507	17 平安银行 CD507	4,000,000	392,048,732.18	3.64
6	111714277	17 江苏银行 CD277	4,000,000	391,366,623.10	3.64
7	111711492	17 平安银行 CD492	3,500,000	343,560,598.27	3.19
8	111781410	17 南京银行 CD141	3,000,000	292,846,459.63	2.72
9	111772331	17 宁波银行 CD256	2,600,000	258,878,150.67	2.40
10	170204	17 国开 04	2,500,000	249,659,923.86	2.32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324%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92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30%
------------------------	---------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目前投资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基金持有的债券（包括票据）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按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每日计提收益；

(2) 基金持有的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9.2.17 平安银行 CD507（代码：111711507）、17 平安银行 CD492（代码：

111711492）为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7 年 3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针对平安银行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销售对公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回购承诺、承诺保本；为同业投资业务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处以人民币 1670 万元的行政处罚。

17 宁波银行 CD256（代码：111772331）为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7 年 1 月 23 日、2017 年 2 月 20 日，宁波银监局针对宁波银行关联交易管理不到位、票据同业业务未能持续实行同业专营制管理、监管政策未严格执

行、监管意见执行不力等行为，处以人民币 35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7 年 10 月 10 日，宁波银监局针对宁波银行以贷转存等，处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

17 南京银行 CD141（代码：111781410）为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7 年 6 月 22 日，江苏银监局针对南京银行独立董事任职时间超过监管规定，处以人民币 25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7 年 11 月 9 日，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营业管理部针对南京银行的如下事由对南京银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一）下属支行作为异地存款银行的开户银行，涉及 47 户银行同业账户；（二）未见存款银行经营范围批准文件，涉及 48 户银行同业账户；（三）未采取多种措施对开户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以及存款银行开户意愿真实性进行审核，涉及 48 户银行同业账户；（四）对账地址（联系地址）不是存款银行经营所在地或工商注册地址，涉及 34 户银行同业账户；（五）未执行开户生效日制度，涉及 1 户银行同业账户；（六）未执行久悬制度，涉及 6 户银行同业账户。

本基金投资 17 平安银行 CD507、17 平安银行 CD492、17 宁波银行 CD256、17 南京银行 CD141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 17 平安银行 CD507、17 平安银行 CD492、17 宁波银行 CD256、17 南京银行 CD141 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49,485,734.81
4	应收申购款	2,324,289.02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1,810,023.83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 债券A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 债券B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 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24,257,976.78	10,148,065,562.01	5,937,699.71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8,795,869.64	4,905,828,753.46	7,165,121.30
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5,898,171.03	4,774,012,181.33	3,534,893.81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7,155,675.39	10,279,882,134.14	9,567,927.2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10月01日~2017年12月31日	2,500,000,000.00	26,376,718.52	226,085,189.17	2,300,291,529.35	21.37%
	2	2017年11月14日~2017年11月15日, 2017年12月06日~2017年12月13日	2,007,513,891.25	21,997,765.84	-	2,029,511,657.09	18.85%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

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